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
無菸校園暨反毒拒菸工作協調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 115 年 9 月 9 日星期三　　下午 16:00

開會地點： 商學館藝文教室

主 持 人： 學務處顏學務長瑞棋　　紀錄：吳正修

出席人員： 如開會通知單

壹、主席致詞

一、感謝各位參加本次會議，本會議主要在向各位報告執行無菸校園工作應注意事項，責任區要隨時去巡視查察，本校於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114 年菸害防制實地考核，查核商學館樓梯間有多根菸蒂，考核結果為不合格，另於土木館 1 樓查獲以大型機具作為熄菸器具且內有數百根菸蒂，已裁定罰款一萬元，請各單位加強巡邏與監管，如有情節重大或屢勸不聽者，立即通知校安值班人員協處。

二、本學期自 115 年 9 月 16 日開學起，請各單位即執行無菸校園巡查，藉由開學日起各單位執行無菸巡查，讓同學了解本校為無菸校園，無菸校園工作之落實需要各單位的配合與協助。

三、本項工作執行將列入考核，請各單位轉知巡查老師及職員落實工作。

四、依據立法院已於 112 年 1 月 12 日三讀通過菸害防制法案修正，校園全面禁菸，教育部已於 2 月 8 日函文通知學校，並已將來文摘要公告學校網頁，並以電子郵件發送全校人員知悉，請大家即起配合學校全面禁菸，新北市衛生局隨時到校稽查，謝謝大家!!

貳、業務單位報告

一、本學期無菸校園巡查自開學日 115 年 9 月 16 日起即執行，請各單位依無菸校園責任區編排巡查輪值表，於 115 年 9 月 16 日前送校安中心 1 份備查，並於次週首日上班日 12：00 時將**前一週巡查紀錄表送校安中心備查**。
校網頁彙整表格置於學務處/校安中心/無菸校園網頁（如 QR code）

二、各單位巡查輪值表與巡查紀錄表請置於系辦公室，並務必依輪值表巡查，巡查後應即將所見情形登載於巡查紀錄表，學務處派員巡查校園時，將不定時至各單位檢視。

三、各單位巡查重點請置於每節下課前、後，以樓梯間、廁所為主，責任區如發現有菸蒂，請派工讀生或通知清潔公司領班協助處理；另各單位巡查責任區出入口禁菸標誌如有退色或脫落，請至校安中心領取禁菸標誌汰換更新。

四、各單位巡查時如查獲違規同學，應將班級、學號、姓名登錄於巡查紀錄表（請查

證身分，以防偽冒)，114-2 學期發現同學較常違規地點：以各教學區廁所、樓梯間為主，敬請各單位加強責任區巡查密度。

五、日前教育部函文有外校學生參加本校專業證照考試時，在休息室內吸電子煙情事遭人舉報，要求本校檢討報部，請與會人員轉知各單位師長、同仁，無菸環境維持非僅是學務人員之責任，亦是全校教職員生共同責任，秉持教育立場，如在校內發現違規同學，請務必主動勸導並登記及通報校安中心依相關規定處理。

六、本校於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114 年菸害防制實地考核，查核商學館樓梯間有多根菸蒂，考核結果為不合格，另於土木館 1 樓查獲以大型機具作為熄菸器具且內有數百根菸蒂，已裁定罰款一萬元，請各單位加強巡邏與監管，如有情節重大或屢勸不聽者，立即通知校安值班人員協處。

七、依本校教師評鑑「輔導服務類」評量說明表之「執行無菸校園巡查及輔導工作」項目（本校前曾遭新北市衛生局查獲 2 名同學於校園內吸菸已處分裁罰)，本學期學務處將依各單位責任區查獲違規人數情形(自行查獲、被查獲)、各系學生被查獲違規情形、責任區巡查頻率及情形、巡查紀錄表登載內容是否詳實等列入紀錄，作為年度各系科老師考核加分參考，另巡查老師個人登記處理違規學生人數亦列入年度考核加分參考，早期曾有老師以蓋章或承辦人員已打好老師名字（老師之後在旁簽名)，造成是否有落實巡查疑慮，本學期請確實簽名，如中途有換人巡查，亦請告知校安中心，避免年終有漏記發生，另請校安中心所有同仁於每週五繳交本週巡查紀錄予承辦人處，以利彙整及做爾後處置。

八、各單位巡查時，若發現校外人士逗留，應主動詢問及勸離，並通知校安中心（02-22653756)。

九、相關各項表格置於學務處/校安中心/無菸校園網頁，請自行下載。

十、各單位無菸校園執行情形，每月彙整為報表，行政會議公告、期末彙整總表，期末陳報校長核備。

參、討論與建議

案由：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單位巡查責任區請討論。

【提案單位：學務處校安中心】

說　明：

一、按各辦公室範圍及教學教室擬訂各巡查責任區。

二、經討論無異議於 **115 年 9 月 16 日**開學日起執行。

三、各單位依規定排定巡查並於次週首日上班日 12：00 時前，將前一週巡查紀錄表送校安中心備查，期末陳報校長核備。

擬　辦：提請會議討論。

決　議：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